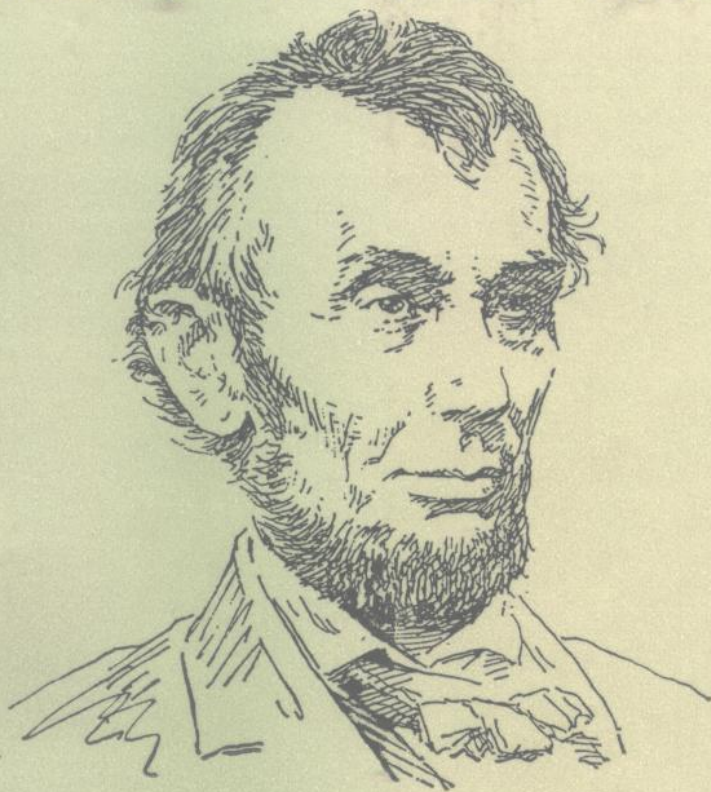


世界名人传记丛书

· SHIJIE MINGREN ZHUANJI CONGSHU ·



林肯传



〔美〕本杰明·普·托马斯著

商务印书馆



世界名人传记丛书

林 肯 传

〔美〕本杰明·普·托马斯 著
周颖如 魏孟淇 周熙安 译

商 务 印 书 馆

1995年·北京

014876

世界名人传记丛书

林肯传

〔美〕本杰明·普·托马斯 著

周颖如 魏孟洪 周熙安 译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100710)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河北省香河县第二印刷厂印刷

ISBN 7-100-01464-6/K·322

1995年5月第1版

开本 850×1168 1/32

1995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字数 462 千

印数 4 000 册

印张 19 1/4

定价：21.00 元

《世界名人传记丛书》出版说明

广大读者,特别是青年读者,爱读传记书,渴望从中吸取营养,鞭策和激励自己的人生,世界名人传记更是青年们钟爱的读物。这些名人都是历史人物中的佼佼者,他们中的大多数都曾站在时代的风口浪尖上奋力拼搏,或以其深邃的思想睿智推动了世界文明的进步,或以其叱咤风云的政治生涯深刻地影响了历史的进程,或以其在自然科学领域的巨大成就造福于人类,但任何名人或伟人都与普通人一样受到历史的局限,存在着这样或那样的不足。

商务印书馆历来重视传记书的翻译出版工作。80年代以来,此项译事更加有计划地进行,在翻译界和读书界的鼎力支持与协助下,已经以专著或通俗读物单行本形式出版百余种。但由于这类传记过去以单行本印行,难见系统,不便于读者研读查考。因此,我们决定先从过去已出版的这类书中,选择各个时代、各个国家、各个民族中有代表性的名人的传记编印成这套《世界名人传记丛书》,1992年和1993年已出版丛书两批,共30种,以后将陆续增补,以期在若干年后,形成一个蔚为大观的完整系列。由于现系采用原译本排印,译文未能重新校订,体例也不尽统一;原来译本可用的序跋均予保留,个别序跋有所修订。今后增补的新译本,我们当力求其更富于科学性和知识性,保持现有选本内容翔实和文字生动的特点,从而更好地满足读者的需要。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1995年

出版说明

亚伯拉罕·林肯(1809—1865)是美国资产阶级政治家。1847—1849年被选为众议员,1856年加入共和党。1860年当选为美国第16届总统。他主张维护联邦统一,逐步废除奴隶制。林肯就任总统以后,南方各州先后宣布脱离联邦,内战爆发。内战初期,面对南方奴隶主的武装反抗,而且军事形势节节不利的条件下,林肯在指挥作战过程中逐步表现出出色的军事才能。1863年又采取积极的政治措施,发表了废除奴隶制的《解放宣言》,使战争发展成为广大黑奴参加的革命斗争,赢得了战争的胜利。奴隶制被废除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在美国得以迅速发展。而林肯本人则在内战结束的1865年被南方奴隶主指使的暴徒刺杀了。

马克思和恩格斯对林肯和美国南北战争有过很多论述。马克思认为林肯颁布的《解放宣言》是“在联邦成立以来的美国史上最重要的文件”,又指出:“在美国历史和人类历史上,林肯必将与华盛顿齐名!”(《北美事件》,《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5卷,586页。)

海内外的学者和学术界都很重视对林肯及其时代的研究。美国国内出版过大量的林肯传记。到目前为止,我国也出版过十余种有关译著。这些传记各有特点,但是资料齐全而又准确的传记尚不多见。有鉴于此,经过选择、比较,我们组译了本杰明·普·托马斯写作的这部《林肯传》(1952),希望能满足青年读者的需要。

本书作者本杰明·普拉特·托马斯(1902—1956)是著名的林肯传记作家,专门研究林肯及其时代的历史学家。他历任《亚伯

拉罕·林肯季刊》副主编、《林肯文集》的编辑顾问，“亚伯拉罕·林肯协会”会长等职。又为普林斯顿大学历史系顾问委员会和伊利诺伊学院理事会成员。曾获纪念林肯大学的“荣誉学位证书”（1949），西北大学、林肯学院的名誉文学博士学位（1953），和诺克斯大学的名誉法学博士学位（1953）。其他主要著作有：《1815—1867年的俄美关系》（1930），《林肯的新塞勒姆》（1934），《留给后代的肖像：林肯及其传记作者》（1947），《T.D. 韦尔德传》（1950）等等。最后在写作《林肯时代的陆军部长斯坦顿传》（1956，后由海曼完成）一书时，未及完成便因患喉癌而自杀。由于作者长期从事林肯的研究，有机会阅读和掌握了大批文献资料（包括1947年新公布的有关资料），又能把史学界和他自己研究成果加以融会贯通。在写作中他紧扣历史，把林肯这位资产阶级革命家置于美国内战这一具有转折性的历史事件的发展过程中来写，不但刻画了林肯这位历史人物及其历史地位，而且也写出他的经历对他个人性格、思想发展变化的影响。

本书具有材料新、篇幅短、史料翔实、文字深入浅出等特点。出版后，受到美国史学界和研究林肯生平和内战史的专家学者如兰德尔、纳文等人的称赞：“我们在这本书中获得了一位完整的林肯，律师、情人、政治家和总统。”这本书被誉为最杰出的一卷本林肯传记，并曾在十个国家出版发行。

书末附有陈兆福同志参考了三十多本有关林肯的中外文书籍为本书作的“林肯生平年表”。其中以林肯为主线，用他周围的人和事衬托起来，有助于读者全面观察和研究林肯及其时代。表末参考书目也为学者提供了研究线索。

本书的作者序及第一至第九章是周颖如译的；第十至十五章由魏孟淇翻译，周熙安翻译了第十六至二十章；年表是陈中和陈兆福编的。

目 录

作者序	1
第一章 “穷人的简短年表”	3
第二章 自立的年轻人	22
第三章 边疆议员以及他的恋爱事件	43
第四章 求爱和结婚	80
第五章 律师——政治活动家	90
第六章 来自伊利诺伊州的绅士	109
第七章 全国性冲突的反响	128
第八章 林肯重返政界	142
第九章 投入政治	158
第十章 竞选参议员失败	168
第十一章 一个总统的产生	191
第十二章 和平或干戈	223
第十三章 争取民主的战争	253
第十四章 阴影笼罩白宫	280
第十五章 麦克莱伦指挥作战	300
第十六章 “困难重重之秋”	327
第十七章 局势有了好转	369
第十八章 “若无林肯派的人”	403
第十九章 从侧面看总统	450
第二十章 包扎好国家的伤口	482
索引	519
政治家亚伯拉罕·林肯生平年表(1809—1865)	547

作 者 序

尽管在近二三十年中，有关亚伯拉罕·林肯的著作已大量出版，然而有一个主要需求，或许可以说就多数有关的人来说是一个主要需求，长期以来还未能满足。这就是对于想初步了解林肯的人，对于只能用一小部分时间来了解林肯的人，或对于希望在其学生的阅览书单上有一本简短适度的林肯传的中学教员或大学教授来说，至今尚没有一本内容准确、值得一读的一卷本的林肯传。

最令人满意的一卷本的林肯传记是英国人昌伍德勋爵撰写的，出版于三十五年前。迄今这仍然是一本很好的著作；然而在这三十五年中，我们已了解到更多的有关林肯的材料。的确，这段时期对林肯的深入研究，巴顿、贝弗里奇、桑德堡、兰德尔等人著作的出版，亚伯拉罕·林肯协会所作的研究，还有大批其他研究者对林肯一生某一阶段的调查，使我们尤感迫切需要把这些研究成果相互联系起来并加以压缩集中。

近年来为什么没有人尝试写一部一卷本的林肯传记呢？主要原因或许是因为研究者了解，随着国会图书馆对罗伯特·托德·林肯的收藏资料的开放和亚伯拉罕·林肯协会编辑的《亚伯拉罕·林肯文集》即将出版，任何这类传记，除非重新写过，否则立刻就会变成陈旧过时的东西了。1947年，收集到的头一批重要资料已可供利用了；我充分研究了这些资料。我还因担任编辑《林肯文集》的编辑顾问之便，在《文集》出版之前就已有机会充分利用这些资料。

所以，我的希望和目的就是使这本书能满足人们久已感到的

需要。本书主要是供一般读者阅读，而不是给专家用的，虽然我希望专家们也会对本书感到满意。而且我相信就是他们也会发现，本书提出了一些新的解释并揭示出许多人所不知的事实。

本杰明·普·托马斯
于伊利诺伊州斯普林菲尔德

第一章 “穷人的简短年表”

3

从肯塔基州的路易斯维尔南行，大约 40 英里，就到了一片峻峭而崎岖不平的高地，名叫穆尔德劳山丘。一条清澈湍急的河流，诺布河，流经该地，冲开一处隘口流向罗林岔口。诺布河的一些支流把两岸的峡谷深切成悬崖，侵蚀和冲刷下的石灰石，使沿河处处形成一些三角形似的小块淤沙地。

托马斯·林肯在距罗林岔口上面 2.5 英里处的一块这类富饶的小块地上建立了宅地。他和他的妻子南希以及他们的小儿子和女儿就住在这里。他的农场共有 230 英亩土地，但只有沿河边低地的 30 英亩是可耕地，其余的地上纵横着深深的沟壑，长满灌木和交叉缠结的矮树丛。

春天来临，空气中弥漫着温暖潮湿的气息。周围的山丘，在整个冬天都显得那么萧瑟险恶，这时似乎以新的友好姿态环抱着河谷。正是播种玉米的时候。汤姆^①·林肯走到河边低地用一把粗糙的锄头锄地。他的小儿子蹒跚地跟在后面，在每两行的两墩玉米中间点种两颗南瓜籽。播种工作结束后，全家就在安息日休息了。这时，山上下起了可怕的倾盆大雨。河谷里虽然没有下雨，可是顺峡谷泄下一股旋涡般的洪水，冲走了夹着很多表土的玉米和南瓜种籽，流进河里，直达罗林岔口。当亚伯拉罕·林肯长大成人时，这是他所能记忆起的第一个家园和他一生中的第一桩事件。

关于林肯在肯塔基州的童年，我们也不比他本人知道得更多。1809 年 2 月 12 日，他诞生于霍金维尔以南 3 英里处森林地带的

^① 托马斯的昵称。——译者

一座小木屋中。2岁时随家迁到诺布河这地方，在那里居住了5年多。有一次他溺在河里，一个邻居的孩子把他救了上来；此外在肯塔基州的童年就平淡无奇了。他体验过冬天那透过粗陋木屋的缝隙渗入的令人冻僵的寒气，不管屋里烧着多旺的火也不能驱散这寒气。他熟悉肯塔基州那亲切温暖的太阳，光着脚踩着那松软冰凉的土地。吃的东西既粗糙又清淡。穿的是他母亲纺织的布或他父亲用猎枪打到的野兽皮做成的衣服。他干了一个小孩能干的简单的活计——跑腿、搬运木头、提水、在菜园里除草，采摘葡萄和长在四周峭壁上的野浆果，在播种季节点种。

很多年后，亚伯拉罕·林肯竞选美国总统时，为竞选者作传介绍的约翰·洛克·斯克里普斯问到他的童年时代，林肯答道，“咳！斯克里普斯，要想从我的早年生活中找出点什么事，这可是白费劲。那段生活可以全部压缩为一句简单的话，即‘穷人的简短年表’，你可以在格雷①写的《挽歌》中找到这一句话。”

亚伯拉罕的父亲托马斯·林肯，1778年1月6日生于弗吉尼亚州的罗金厄姆县。他的父亲是一个富裕的拓荒农场主，也叫亚伯拉罕·林肯，托马斯是他最小的儿子。亚伯拉罕·林肯约在1782年把家从弗吉尼亚州迁至肯塔基州，定居在杰弗逊县的休斯居民点，在路易斯维尔东边约20英里处。几年以后，小亚伯拉罕的这位祖父被一个伏击他的印第安人打死。长子莫迪凯从家中小屋亲眼看到印第安人杀害了他父亲。在这个野蛮人正要把他的小弟托马斯挟入森林时，莫迪凯开枪把他打死了。托马斯本来是要随着父亲到树林里去的。

亚伯拉罕成年以后，曾试图追寻祖先世系，但从未能越过他的

① T. 格雷(Thomas Gray 1716—1771年)英国诗人。《墓园挽歌》(1750年)是他的最著名的诗。诗中突出体现了对默默无闻的农民的同情，惋惜他们没有机会施展天赋。——译者

同名的祖父追溯上去。在林肯成为伟人之后，传记作者想从遗传方面寻求对于林肯的才干的解释，经弗吉尼亚、宾夕法尼亚到新泽西，对林肯家系连续不断地追溯，一直追溯到萨缪尔·林肯。他是一个纺织徒工，1637年从英国移民到马萨诸塞的欣厄姆。林肯的祖先毫无例外都是自食其力、正直的人，受到邻居们的尊敬，家道小康甚或过着很舒适的日子。有些姓林肯的旁系曾取得卓著成功，享有盛名，但从亚伯拉罕的世系却找不出预示其杰出伟大的品质的根源。

到了亚伯拉罕的父亲托马斯这一代，林肯家道似已中落，降至一般水平以下，在亚伯拉罕的祖父死后不久，托马斯跟着他的寡母迁到肯塔基的纳尔逊县。满16岁后，他出外漂泊，有一段时间住在田纳西州的伯父处，最后在肯塔基州的哈丁县落脚。1803年他买了一处238英亩的农场，位于县城所在地伊丽莎白敦以北8英里的米尔河岸。这个农场是托马斯·林肯在肯塔基先后拥有的3处农场的头一处，他在这里可能一直住到1806年6月12日与南希·汉克斯结婚后又过了几个月。

托马斯尽管常被说成是个没有什么能耐的人，但他能付出118镑现款买下这个农场，这一事实就足以证明他是俭省而有进取心的。的确，这笔钱也可能是他父亲的产业中分给他的一份，但就他的青年时期而言，把他描绘成一个懒惰无用的人是不公平的，说得过分了。从成年起他总是拥有一匹或一匹以上的马，有一次他曾为4匹马纳税。他信誉很好，从未发现他曾欠债不还。1814年的一本税册上，在列举的98个人的财产价值中把他排在第15位，所以，在财产方面他在邻居中算是不错的。他在县巡逻队中服役，并曾看守囚犯，有几次成为陪审团的一员。他当过财产估价人，居住在诺布河农场时还是比格山与罗林岔口之间几英里路的道路检查员。与这个地区其他拓荒定居者的房屋相比，他为他家盖的木屋

是很坚固的。他从未念过书，不识字，他在书写方面的唯一本事就是能够专心而吃力地涂写下他的姓名。

托马斯·林肯只有中等身材，胳膊和腿很粗壮，胸膛宽厚。似乎只有他那皮革似的肤色和黝黑粗硬的头发传给了他的儿子，其他方面在外表上两人截然不同，以致引起人们怀疑亚伯拉罕是不是托马斯的儿子。不时有很多人产生这种怀疑，但现在已完全排除掉了。

他们俩人的发展情况就更不相同了。亚伯拉罕最突出的特点是具有精神上和智力上不断成长的能力，而托马斯晚年的特征却是步步倒退。不论是他成年初期所表现出来的充沛精力或雄心壮志都迅速减退了，最后他似乎连自己的名字都忘了该怎么写。

关于林肯的母亲南希·汉克斯我们了解得很少。而汉克斯的家谱就像一堆乱麻，理不出头绪。大多数学者都感到没希望弄清楚。林肯自己似乎认为他的母亲是露西·汉克斯的私生子。露西·汉克斯后来嫁给了亨利·斯帕罗。根据林肯在家庭圣经上的记载，他母亲生于1784年2月5日，这样她嫁给托马斯·林肯时年22岁。关于她的身高、体格、眼睛和头发的颜色传说不一。要她在法律文件上签字时，她总是划个十字。相识的人都一致认为她很聪明、十分虔诚、和蔼可亲，很慈祥。

婚后不久，托马斯和南希搬迁到伊丽莎白敦。托马斯在那里买了两块地皮并为他们的家建造了一座圆木小屋。他靠做木工为生，手艺不错，另外还打点零工。他们的第一个孩子萨拉于1807年2月10日生于伊丽莎白敦。1808年12月，托马斯购买了第二个农场，这是位于诺林河南岔口的一片348.5英亩的土地，在城东南18英里处。他付了200美元的现款并承担了原业主的一小笔债务。这块地土壤贫瘠，上面覆盖着一层长得很高很粗壮的草，几乎不长什么树。这地方唯一的引人入胜之处是有一大股泉水，不

断地从一座小山中的岩洞般的凹缝涌流出来，急泻而下落进一个岩石的深水坑中并从那里消失了。

在泉水上方一个高点，托马斯·林肯建造了另一座只有一个房间的圆木小屋，屋里没有地板，门窗做得很粗糙，用泥土砌了一个烧圆木头和劈柴的大火炉。亚伯拉罕就诞生在这里。托马斯·林肯仍拥有他婚前买下的米尔河农场，还有诺林河边的农场，因此，在他的儿子诞生时他已拥有 586.5 英亩的土地，在伊丽莎白敦有两块城镇地皮，一些牲口以及拓荒农场主通常拥有的个人财物。

在 1811 年春天的某个时候，林肯一家从亚伯拉罕的出生地搬到诺布河畔，这是亚伯拉罕能记得的第一个家。这块地比较富饶，居住在这个地区的人家也多一些。从路易斯维尔到纳什维尔的坎布兰小道贴近他家的门口经过。在这条小道上总有川流不息的车队急匆匆经过：拓荒者驾着发出辘辘声的马车、赶着牲口往西北走。赶路的还有带着从外地买来器具货物的小贩，巡回传教士，不时还有带着镣铐连锁着的一长串奴隶，在那骑着马的监工或奴隶贩子后面拖着沉重的脚步前行。然而邻近一带很少住有奴隶，因为人们拥有的地块很小，而当地的循道公会教徒，特别是林肯家所属的浸礼会教徒间的情绪是断然反对奴隶制的。

不时地，在汤姆·林肯认为孩子们不用帮他干杂活时，他们就步行 2 英里去一所圆木造的学校，在那里学认字和读、写、算术等基础知识。他们的老师是扎卡赖亚·赖尼，一个天主教徒，后来又换成凯雷布·黑兹尔。但是孩子们只是在罕有的空隙时间才能享受这种特殊待遇，而且从不会持续很长时间。在诺布河农场期间，林肯家又生了第三个孩子，取名叫托马斯，但夭折了。

1814 年，汤姆·林肯以 100 镑的价钱卖掉了米尔河畔的农场，比他买入时少了 18 英镑。他的损失是由于地契的缺陷造成的。农场的土地比他以为应有的少了 38 英亩。一般说来，肯塔基州的地

契经常引起麻烦，因为州政府颁发公产让渡证很轻率，私人公司无视定居地居民表明土地所有权的界标，直接从印第安人那里买了地然后又分块转卖出去，而土地测量工作往往不准确并发生重复。除了米尔河畔的农场损失 38 英亩土地外，托马斯·林肯还因他的诺林河畔的农场涉讼。接着位于诺布河畔的第三个农场的地契又成问题，有人起诉要剥夺他的所有权。老林肯感到十分沮丧，决定往北迁往印第安纳，那里的土地由政府负责测量划分，地契也可从政府那里买下。传说他曾先去察看了一番土地。然后，在 1816 年 12 月，林肯一家带着他们的全部财产，出发到印第安纳州去。当时林肯 7 岁。

* * *

我们无法知道这家人迁移到印第安纳州去的方法，但可能是骑马去的。他们穿过伊丽莎白敦，往西北方向走去，以便到达俄亥俄河边，特罗伊对面的地方，他们从那里坐一条临时凑合用的渡船过河到对岸的印第安纳州。接着要穿过一片尚未踏出路来的荒野，这片荒野人烟极其稀少，且大部分未经探查。那起伏不平的地方覆盖着茂密的树林，有高大的橡树、榆树、枫树、朴树、美国梧桐和白桦树。野葡萄藤紧紧缠绕着大树，短树丛浓密交错缠结，托马斯·林肯不得不走在前面用斧子开出一条小路。遍地都是厚厚的一层潮湿的腐叶堆。有时浓雾笼罩着大地，给这个幽暗的树林又增添了一层神秘的色彩。有一个拓荒者把这个地区描述成：“无际的树林、树林、树林，一直展延到天边！”

野生动物非常丰富，浣熊、松鼠、鹿、狼、豹、山猫、熊经常出没。野火鸡、鹌鹑、松鸡在矮树丛中筑巢。野火鸡、鹅以及各种各样的猎鸟从沼泽地和河面上呼呼地飞起，翱翔、滑行，或俯冲飞起，发出雁叫声似的声音。成群成群的鸽子棲息在树上。夏天，蚊蝇和其他昆虫蜂拥地飞舞，发出嗡嗡声。林肯在约 20 年后写的一首诗中说：

当初父亲在这里定居
此处是一片尚待开发的地区
豹吼声使夜空充满恐惧
熊群在捕食野猪。

少数开拓者已经深入到这个地区，每 4 平方英里约有一家住户，都是流动的半猎、半农类型。不过整个印第安纳地区已有足够的居民人数，具备申请作为一个州加入联邦的条件了。

在林肯一家上岸处的北面约 16 英里处，托马斯·林肯选定了一处宅地。这块宅地在今斯潘塞县内的一个山丘上，那里大树和矮树丛较稀。冬天已降临这个地区，托马斯必须赶快安顿好一个挡风遮雨的住处。因为已没有时间盖圆木小屋了，他就搭起一个“半敞开的棚屋”，用圆木和树枝草草搭成，三面围起来，敞开的一面靠一堆烧得很旺的火围护着，火堆必须持续不断地燃烧才能保证哪怕是最起码的温暖。很奇怪的是，他没有考虑到取水的问题。离家最近的水源几乎有 1 英里远，在需要喝水或用水做饭时，小亚伯拉罕得艰难地走到有泉水的地方取水，否则一家人就得把雪融化了用。在印第安纳州的头一个冬天，这家人几乎完全靠猎物过日子，猎物也为他们提供了御寒的皮毛。这是林肯家最艰苦的日子。

林肯在 1840 年以第三者的口气写的一份简短的自传中，回忆 10 道：“清除多余的树木是眼前要动手干的重活。亚伯拉罕虽然年幼，但个头长得很高，父亲立即交给他一把斧子，从那时起直到 23 岁，他几乎一直在使用那十分有用的工具，当然，在耕种和收获的季节用得少些。”几乎所有的林肯传记的作者都说这家人在那半敞开的棚屋里住了将近一年，并援引此事来证明托马斯懒惰无能。实际上托马斯很快就盖起了一所较好的住房。因为亚伯拉罕回想起在他 8 岁生日的前几天，有一群野火鸡经过“新造的圆木小屋”，他站在屋里手握来福枪，从一道缝隙中瞄准，打下了其中的一只。他补

充说：“此后他再也没有打过任何更大的猎物。”虽然林肯一家需要靠打猎和钓鱼来提供食物，而且托马斯·林肯也喜欢这些活动，而亚伯拉罕却从来没有培养起对这两项活动的兴趣，实在令人奇怪。

到了春天，托马斯有小亚伯^①作帮手，已平出一小块荒地种庄稼。树林年复一年地，不得不在他们的斧子下屈服退让，直到他们约有 17 英亩地，种上玉米、小麦和燕麦。他们喂了一些羊和猪，还养了几头牛。随着农产品取代了靠他父亲的猎枪打下的猎物和野禽，他们的食物也变得多种多样了。孩子们帮助采集浆果和榛子、栗子等。有时候他们发现有棵树上有蜂窝，托马斯就用烟薰走蜂群，砍倒树，给他们稀少的食品中又添上了蜂蜜。

迁到斯潘塞县将近一年，托马斯·林肯才“依法在公地上定居”。1817 年 10 月 15 日，他向政府设在温森斯的办事处登记了他的农场，为 160 英亩土地预付了 16 美元。两个月后又交了 64 美元，补足第一期应付款 80 美元，这是购地价的四分之一。

约在这时，曾在南希·汉克斯幼年时照顾过她的叔父母托马斯·斯帕罗和伊丽莎白也从肯塔基州迁来和林肯家作伴。随他们同来的还有丹尼斯·汉克斯，是南希另一个姑母的私生子，19 岁，一个快活而又精力旺盛的被遗弃儿，他成了亚伯拉罕亲密的伙伴。在 1817—1818 年这个冬天，新来的人就住在林肯家已搬出的半敞的棚屋里。

1818 年夏末，一种可怕的疾病在印第安纳州西南部蔓延开来。这种病叫做“牛奶病”，现在据信是由于牛吃了白色的蛇根草或无伞形花序的黄花，使毒传入奶中而引起的。然而，拓荒者所知道的只是，这种病发作很迅猛，而且往往能致命。9 月里，托马斯·斯帕罗夫妇双双病倒了。最近的医生住在 30 英里外的地方，即使能请他来看病，他恐怕也没什么办法。几天之内这两个病人就死了。托

① 亚伯拉罕的昵称。——译者